

專論

佛神分家的看法

方 倫

日前我看到：六月十二日，中華日報第三版，內刊載：嗣漢第六十三代天師張恩溥，主張把臺灣所有祀神的寺廟，如呂祖、關公、媽祖、王爺、大帝等，都收歸道教掌管。這一件事，做得到或做不到，姑置不談，現在且就其意義，來討論一下：

拜神和拜佛的方式不同，例如：供神用葷，供佛用素；神可用鑼鼓木輻，沿街遊行，佛則不可；神道有請龜、燒箔、打僮、扶鸞、拜斗、唱戲、畫符、驅鬼、爬刀梯、過火城、追魂、祭旗等等，而佛教則皆無有。許多年來，在臺灣的地面，就是神佛不分，神廟裏，有時把王爺千歲，坐在當中，把觀世音菩薩，坐在邊廂，或者廊下，作為陪襯。或是上供佛像，而在大雄寶殿中，却排列許多天妃娘娘，作為陪襯，這都是常見之事。有的在佛棹上，安置籤筒菱木，掛上籤譜，殿旁則兼賣元寶紙箔。來的善男信女，往往鞠了躬，打幾下掌，嘴裏喃喃有詞，好像在禱告；有時跪下去，搖幾下籤筒，求得一根籤，再把菱木向地上擲得碎碎作響。掣得籤句後，請旁人解釋，吉則喜，凶則憂，也都是常見之事。再離奇一點，市井民夫，打起僮來，便滿口說起神話，也會教人祭旗，也會畫符，也會開方替人治病。政府若不禁止迎神，可能滿街都是神駕，用民佚抬着遊行。一高一矮的無常鬼，隨着彩旗鑼鼓，在公路上搖擺，與最新後掠式的噴氣飛機，同在原子時代，作一個尖銳的對照。一般社會民衆，分別不清，就都說：這是佛教！是迷信！外教也趁此機會，極力的抨擊佛教，可憐多少年來，佛教就忍辱含垢，受盡不白之冤。翻遍了一大藏經教，找不出釋迦牟尼佛，及紹隆佛法的諸大德，遺留下一字一句，教人作這樣的勾當。可憐多少年來，不特外人分別不清，有一部份佛門弟子，也都如墮五里霧中，沒法辨明：那項是應該做，那項是不應該做，但覺修行的大道中，歧途百出，不知所從。被人駁，被人笑，被人罵，被人指摘，也都疑是是非，不敢違口。由大陸來的法師居士們，看不上眼，竭力主張改革，可惜終因環境複雜，只能採取緩進辦法，所以至今還是進步無多，令人失望。

現在好了，平空來了個張天師，主張劃分神佛界限，凡寺廟裏面，是供佛像的，都歸佛，供神像的，都歸道，這倒爽利，從此壁壘分明，責任清晰，使佛教如釋重負，免得替人受過。不過，假如裏面有佛神都供的，

應怎麼辦？我想那就應看中央的主體了。譬如中央供的是媽祖、或關公，則附供的觀音菩薩，就應請出去，成為純道教的門面。中央若供的是佛菩薩，則附供的王爺、娘娘之類，也應請出去，成為純佛教的門面，這樣就很清楚了。但是，這裏面還有其他問題，參雜在內：譬如關公會皈依過智者大師；東嶽大帝，曾依元珪禪師，受三皈五戒；天大將軍章瓊，發願護三洲佛法之願；天龍八部，都是佛門護法；四天王會手執法器，拱衛佛門；玉皇上帝，曾在釋迦座下，執弟子禮，聽過經法；這些香火因緣，就說不清了，一也。萬一道廟除去佛菩薩之後，佛寺除去神之後，香火冷落，影響生存時，應如何補救？是否再准其重供？重供時，應否咨文對方知照？這問題就複雜了，二也。

除了神佛之外，還有人問題。假如佛寺裏的住持，不會受過皈依，或者還有妻子世事，飲酒食肉的，我想最好仰仗天師大力，勸其轉入道教，因為道家是不忌這些的。莊子妻死，鼓盆而歌，和呂洞賓三醉岳陽樓，這都是道門的韻事。假如道廟裏住的人，含有僧尼在內，我想最好也當勸其移錫其他佛寺，作住持三寶。這樣佛神攸分，僧道也攸分，這一道鴻溝，豈不劃得更分明嗎？不然的話，甲教的場所，却住着乙教的門徒，風俗習慣，一切不同，這就不好管理了。這樣說起來，在神佛不分的臺灣，這問題也很不容易解決呵！

張天師說：「佛祖是印度人，除供奉印度菩薩的寺廟，屬於佛教之外，其餘供奉中國神的，都屬於道教。」關於這一件事，也沒有這樣的簡單。照張天師的語氣，世間就只有佛道二教，所以所有的寺廟，不歸佛，即歸道，不歸道，即歸佛。其實我國自古，就是儒釋道三教並立，所以中間尚有許多民間所崇拜的先聖先賢，及民族英雄等。此類人物，生時大都有立德立功立言者，所以後人建廟崇拜，以寄其謳歌景仰之忱，作千秋之矩矱。像這一類的人，本來就不是道教，若論其生平，似乎是屬於儒教範圍。例如孔子、關羽、文昌、郭令公、(郭子儀)延平郡王、(鄭成功)吳鳳，以及各鄉賢祠廟等，他們生時，皆正人君子，忠孝節義，既不煉丹修道，畫符驅鬼，即與張道陵的道教無關，似宜保留儒者立場，不宜歸入道教。例如孔子是儒教之祖，雖是中國人，何可把他拉入道教，如果強拉入道，像他這樣的資格，若做教主，則一教不容二主，若不做教主，便是門徒

倘若將孔廟內一大批聖賢，都列為李耳或張道陵的門徒，似乎有點滑稽，並且馬上便會使輿論譁然，身為眾矢之的。又例如潮州有個韓文公廟，這也是張天師所謂之中國神，主張應屬於道教者；可是，這一位韓愈先生，他生時就專門給佛道二教做對頭，他的大作「原道」文中，就罵老子坐井觀天，罵老子所謂道德，是去仁義而言，是一人之私言，最後還主張火其書，廢其居。反道教至於這種程度，他又怎肯低首下心，怵心愧視，為儒教蓋，而作張道陵的門牆桃李。所以張天師所謂之中國神，也必須經過一番的細心考據，把他們彙一彙，有的中國神，是必須彙入儒教，或任他們暫時獨立，俟將來儒教會成立時，正式加入儒教，這纔合理，纔不至鬧出笑話。

其次，我見過有些神廟，業經劃出一部份來，作為佛教機關，如開佛教講習班，或成為佛教佈教所，這就變成釋道合作，佛神共居，一向倒也相安無事。現在忽然要劃清界限，這自然是要把佛菩薩撞出去，變為清一色的道教場所，這樣一來，就難免鬧得滿城風雨，把秩序搞得大亂，所以這一事也必須慎重考慮。

在我國歷史上，自漢以來，釋道二教，就每有衝突發生，首先發難的，也都是道教，佛教以忍辱為重，並不會還擊，或報復，佛徒寧願吃虧，決不肯犯戒，這就是佛教的偉大處。當漢明帝時，攝摩騰，竺法蘭二尊者來華，五嶽諸山道士褚善信等，心懷嫉妬，表請較試，帝許之，遂各築一臺，以經典置臺上，舉火焚之，結果道藏悉燬，佛經則分毫無損，騰蘭二尊者，頓身虛空，作種種神變，博得觀衆的一致信仰，這一比賽，開端在道教，而勝利則屬於佛教。厥後三武一宗等諸難，佛教無不橫受摧殘，其間有不少道士，實在幕後極力煽動，遂致釀成大禍。如北魏的寇謙之，北齊的陸靜修，北周的張寶，唐代的趙歸真，劉元靜，鄧元超，宋代的徐常，劉混康，徐守信，林靈素，元代的邱處機，李志常，明代的陶仲文，邵元節等，都是公然以佛教為仇敵，欲置之於死地。究竟真金不怕火，佛教到了今日，還是光芒萬丈，為人類智慧解脫的象徵。我們很希望：道教中人，恪遵老子和氣致柔，同塵和光之旨，與佛教和平合作，來挽救人間的浩劫。不然的話，倘若分家成功，就是分裂的開始，今後可能劃成兩個壁壘，互相攻擊，若果如此，則清淨道場，即將從此多事。古人說：紅蓮白藕青荷葉，三教原來總一家，這是何等的胸襟。

平心而論，張天師的見解，也自有其充份理由。像三山國王廟、保生大帝廟、媽祖廟、城隍廟、或某王爺廟等，在臺灣地面，多至難以數計；覈其實際，確與佛教無涉，若歸佛教管理，實在是名不正則言不順，或許還會引起人家的誤會：認為這都是屬於佛教範圍之內的神鬼，因此凡是此

種廟宇中，所有的行為，若有不對的話，都應由佛教來負責，惟佛教是問。其實這種廟宇，他是借佛教的名義而存在，若論其內部的用人行政，佛教是無權過問，縱使要過問，也是指揮不靈，絲毫沒有行使職權的餘地。像這種名存實亡，尸其名而失其實，或者再說得徹底一點，那就是：既無其權，而又應負其責的事體，在理是不應該承受的。張天師的主張，有無其他涵義，就不得而知，也有人說：這是醉翁之意不在酒，不過直心是菩薩道場，似乎只宜就事論事，不應過於曲解。

考張天師這三個字，是由元朝至元十三年，令張宗演為輔漢天師而起，明清兩朝，就不稱天師，民國也沒有這樣的封號，我這文內所稱的張天師，是隨順報紙上的稱謂，人云亦云，照理應稱張恩溥先生纔對。

張天師發表高論

凡供奉中國神寺廟
均應列入道教之內

昨日抵中市交涉寺廟清理問題
此言一出民政人員大傷腦筋

【本報臺中訊】張天師於十一日「雲遊」到臺中，向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交涉有關寺廟清理登記問題。這位嗣漢六十三代天師張恩溥，現在擔任中國道教會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和中國道教居士會會長，為使中國道教會順利成立，着手辦理寺廟清理登記。他說臺灣的寺廟佛道不分，許多道教的寺廟都被佛教會拉去做會員，實在需要從速改正過來，使他們退出佛教會而加入道教會。張天師說佛祖是印度人，除供奉印度菩薩的寺廟，屬於佛教之外，其餘供奉中國神的都屬於道教。他並舉例說媽祖廟是屬於道教。

，關帝廟是屬於道教，城隍廟是屬於道教，其他如天公廟，王爺宮等都是道教的，應該加入道教會。張天師又說木柵指南宮（即仙公廟）供奉呂純陽，但他們亦被佛教會拉去做會員，最近才經指正退出佛教會而加入道教會，張天師決定先清理臺中以北寺廟使加入道教會，然後再南下着手作南部的寺廟清理登記，逐步使全臺灣的寺廟做到佛道分清。由於張天師堅持說凡是供奉中國神的寺廟都應列入道教之內，使民政人員大傷腦筋。

（6.12.中華日報第三版）